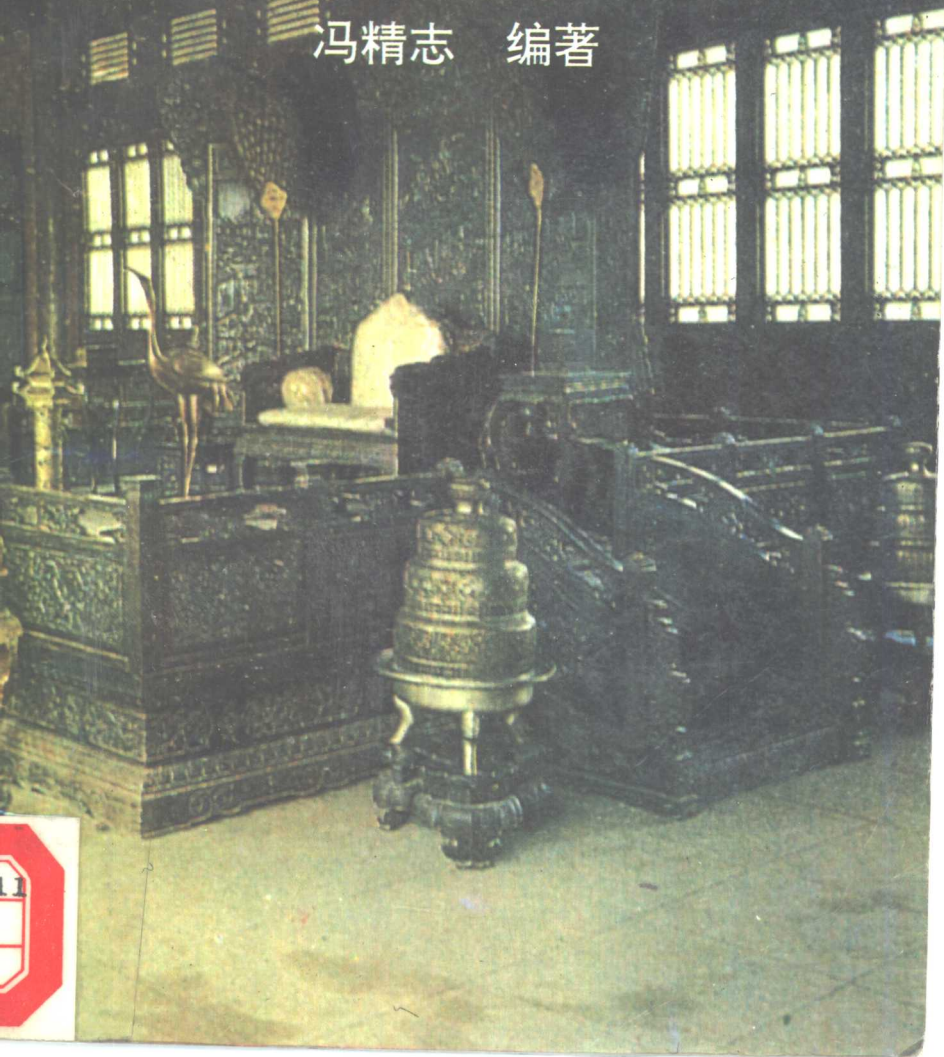


曹雪芹披露的 故宫秘闻

冯精志 编著



I247.43
39
1

074143

曹雪芹披露的 故宫秘闻

冯精志 编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京)新登字 172 号

曹雪芹披露的故宫秘闻

冯精志 著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宏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10.25 印张 214 千字

1995 年 2 月 第 1 版 1995 年 2 月 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1—3300 册

ISBN7—5059-2065-0

I·1445

定价:9.50 元

杜撰了一个词

(代序)

杜撰的是个什么词？留待后文再说。先说说当年毛泽东关于《红楼梦》的一番话。因为所杜撰的词就是打这儿来的。

一九六四年八月十八日在北戴河，毛泽东找几位哲学工作者谈话。根据龚育之、宋贵仑所著《“红学”一家言》（载自《毛泽东的读书生活》，三联书店1986年9月出版），毛泽东当时是这样说的：

《红楼梦》我至少读了五遍……。我是把它当历史读的。开始当故事读，后来当历史读。什么人家都不注意《红楼梦》的第四回，那是个总纲，还有《冷子兴演说荣国府》，《好了歌》和注。第四回《葫芦僧乱判葫芦案》，讲护官符，提到四大家族：“贾不假，白玉为堂金作马；阿房宫，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来请金陵王；丰年好大雪（薛），珍珠如土金如铁。”《红楼梦》写四大家族，阶级斗争激烈，几十条人命。统治者二十几人（有人算了说是三十三人），其他都是奴隶，三百多个，鸳鸯、司棋、尤二姐、尤三姐等等。讲历史不拿阶级斗争观点讲，就讲不通。《红楼梦》写出二百多

年了，研究红学的到现在还没有搞清楚，可见问题之难。有俞平伯、王昆仑，都是专家。何其芳也写了个序，又出了个吴世昌。这是新红学，老的不算。蔡元培对《红楼梦》的观点是不对的，胡适的看法比较对一点。

这段话从《红楼梦》谈到“红学”，而重点还是红学研究的方法论问题。毛泽东所力主的是，要把《红楼梦》当作历史来读。

这是读小说的一个重要的视角，一个高明的视角，恩格斯就是这样读小说的。他说过，巴尔扎克“在《人间喜剧》里给我们提供了一部法国‘社会’特别是巴黎‘上流社会’的卓越的现实主义历史，他用编年史的方式几乎逐年地把上升的资产阶级在一八一六年至一八四八年这一时期对贵族社会日甚一日的冲击描写出来，……在这幅中心图画四周，他汇集了法国社会的全部历史，我从这里，甚至在经济细节方面（如革命以后动产和不动产的重新分配）所学到的东西，也要比从当时所有职业历史学家、经济学家和统计学家那里学到的全部东西还要多”。（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62—463页）

把《红楼梦》当历史读的又一个意思，是要通过《红楼梦》所描写的四大家族的衰败，来了解整个封建统治阶级的衰败。把点明金陵四大家族（贾、王、薛、史）“一损俱损，一荣俱荣”的第四回，以及《冷子兴演说荣国府》，作为《红楼梦》全书的总纲，发前人之所未发，是有见地的。

历史中贯穿着阶级斗争。贾府主奴之间既有鲜明的阶级分野，又处在极其复杂交错的阶级关系之中。毛泽东要人们

注意对书中令人瞩目的几十桩人命案件作阶级分析，这些人命案件也有不同的性质和情况，但都暴露了封建统治的残忍和罪恶。简单地贴阶级标签是不能深入历史的，但分析历史、分析《红楼梦》描写的人物和事件的钥匙，的确是阶级分析。

毛泽东的这次谈话，与当时全党大抓阶级斗争的时局有关。谈话后尚不足两年，他发动了“文化大革命”。在浩劫的后期，曾经掀起了一个所谓的“评红”的热潮。其时《红楼梦》第四回、护官符、《好了歌》满天飞，且为配合所谓路线斗争需要而作了种种曲解。大量的“评红”文章大算贾府的“奴隶血泪帐”，贾宝玉的“阶级觉悟”被拔到了令人啼笑皆非的高度。曹雪芹在天之灵若有知，真不知该作为如是观。那是红学研究在一个不正常的政治环境下出现的不正常现象，浩劫过去后，红学研究阵地骤然沉寂。待它伴随着人们的反思渐渐复苏时，便难以避免地出现了另一种倾向，即否认《红楼梦》中有历史，有阶级斗争，说其间不过是一个哀婉凄恻的爱情悲剧。

在九十年代前中期，回顾三十年前毛泽东那次关于《红楼梦》的谈话，感到有些内容未必得《红楼梦》作者真意。但谈话的框架巍然不倒，这就是要把《红楼梦》当作历史来读、来研究。而讲历史则离不开斗争，因为这本书正是被残酷的历史斗争挤榨出来的。但《红楼梦》中反映出的历史和斗争又远非“几十条人命”和鸳鸯抗婚那么简单，那么表面化。它要深沉婉转得多。而要读到这本书的骨子里去，还是要解决红学研究方法论问题。

毛泽东在北戴河谈话中谈到的新旧红学，虽然语焉不详，但拿蔡元培与胡适作了对比，而此二人正是红学研究中两大

派的主要代表人物。蔡元培是新文化的一名先驱，却是“旧红学”的最后一名代表。蔡元培属于索隐派。索隐派用小说中的人物去附会历史上实有的人物。比如说，“金陵十二钗”写的是明末清初江南的十二个名士。毛泽东说“蔡元培对《红楼梦》的观点是不对的”，就是指索隐派而言。毛泽东说“胡适的看法比较对一点”。其“新红学”的研究工作主要在三方面：《红楼梦》作者的考证；《红楼梦》版本的考证；对《红楼梦》思想和艺术的评论。胡适所开创的正是考证派的工作。

我们这篇小序不可能评价红学研究中的索隐派和考证派，但不妨作一下大而化之的评估：索隐派的初衷是想把《红楼梦》当作历史来读的，在蔡元培那里，《红楼梦》满纸是民族斗争和政治斗争，其所要“索”的正是史实之“隐”和政治之“隐”，但其方法太不足取了，牵强附会，一无所中。胡适的研究始于蔡元培跌跟头之后，索隐派的集团冲锋没攻陷任何一座隐于书稿间的历史山包，胡适也就不动这份脑子了。他的实证方法不错，冷峻而客观，一招一式用事实说话，结论大体上看材料能支持到什么程度。其先天不足是不把《红楼梦》当作历史来读，外围的几个基本问题廓清后就甩手走人了。倒是后来的红学家作了补救工作，他们从清史中检索出大量有关史料，实在是企图找出《红楼梦》与历史本来的联系。

《红楼梦》中确有“隐”，但“索”不出来，需“考”。为此，我杜撰了一个不很确切的词：考隐。意即用考证方法钩稽《红楼梦》中隐藏的历史事实。这是个读着不上口的新词，但所说的绝非新方法。本世纪以来，已有大量红学家做了这

方面工作,我作为一名红学业余爱好者只不过沿着这条道路,跟着往前趟一趟。目的何在呢?只有考证出《红楼梦》中隐藏的历史,方能把《红楼梦》作为历史来读。

目 录

杜撰了一个词（代序）	（ 1 ）
------------------	-------

上 部

第一章 上世的遗产	（ 3 ）
一 最高主子的世袭家奴	（ 4 ）
二 卷入皇储之争的包衣坐探	（ 8 ）
三 两重打击的结合部	（ 17 ）
四 死于流放地的“佛”	（ 25 ）
五 山东驿站的“葫芦案”	（ 30 ）
六 从革职抄家到风云流散	（ 39 ）
七 流落香山的正白旗护军	（ 45 ）
第二章 知情人联盟	（ 55 ）
一 没见过后文的脂砚斋主	（ 55 ）
二 畸笏是一名前内务府官员	（ 65 ）
三 怡王府的逆子弘晓	（ 74 ）
四 敦氏兄弟和“冰雪文”	（ 82 ）
五 熊赐履的外孙孔继涵	（ 85 ）
六 松斋可能是白潢之子	（ 89 ）
七 一部不准备付梓的手抄本	（ 92 ）

下 部

第三章	十二钗与十二宫	(99)
一	大观园故事的后宫框架.....	(100)
二	“金玉良缘”指帝后联姻.....	(106)
三	贾宝玉的后宫夜生活实录.....	(114)
四	带着游牧民族遗风的旗女.....	(119)
五	穿皮货的清宫女眷.....	(125)
六	林黛玉集萃宫怨诗.....	(131)
第四章	盗版紫禁城	(142)
一	平面格局有相吻之处.....	(143)
二	贾母院与慈宁宫有关系.....	(149)
三	不是穿堂而是带门夹道.....	(157)
四	贾赦院与西花园公案.....	(164)
五	贾政院对养心殿有所剽窃.....	(173)
六	梨香院取材于景福宫.....	(184)
七	绛芸轩套裁于绛雪轩.....	(192)
八	仪门和角门撑台面.....	(199)
九	宁国府八重门的背后.....	(205)
第五章	孝贤皇后入书	(213)
一	“贤孝”即是“孝贤”.....	(214)
二	《长生殿》中伏元妃之死.....	(219)
三	原本是富察氏判词.....	(225)

四	《恨无常》中有文忠公·····	(231)
五	虎兔相逢寅卯间·····	(236)
六	关于“秦可卿淫丧天香楼”·····	(242)
七	秦氏葬仪实为孝贤皇后葬仪·····	(250)
第六章	真府是内务府·····	(259)
一	“宁荣二府”的寓意何在·····	(260)
二	非同寻常的收入状况·····	(264)
三	贾府女子为入选的秀女·····	(271)
四	随时可调遣御医的府邸·····	(281)
五	规制上不低于南府戏·····	(289)
六	出自造办处的工艺品·····	(297)
七	这里有贮存上用品的内库·····	(305)
八	来自如意馆的绘画作品·····	(309)

上 部

第一章 上世的遗产

英国大戏剧家莎士比亚（1564—1616）生活的时代，相当于中国明朝的中期到晚期。在英国这样一个极重视档案留存的国家中，有关莎翁的许多事当前已经搞不清了，例如那些后来风靡世界的戏剧是不是出自他的手？连这一最基本的问题都打着个大问号。

曹雪芹的际遇比莎翁来得更难堪。他生活在以档案史料严密完整著称的清代，而到今天，却连他的生卒年、父母到底是谁、一生的主要活动等基本问题都存在争议。好在我们今天终究可以确认，中国最伟大的古典小说《红楼梦》的确是出自这位文曲巨星之手。从这点来说，曹公又比连著作权都打着问号的莎翁走运那么一点。

我们不必苛求史料。中国的史料还是极其丰富的，只是心蓄孤愤的伟大作家在干点什么时，往往会跳出史家的视野。中国有着悠久的历史传统文化传统，但人文传统单薄，封建统治阶级素来不重视创造了文化的人。曹雪芹是个穷旗人，也是个穷文人，既没走科举之路，也未踏为仕之途。这般破落户上不了正史，也挤不进野史，到身后大放异彩时，身前事已葬入一片无人知晓的野坟之中。但他的上世有为官者，曾经

显赫过一段，对其惩处也曾惊动过当朝。在清朝那个条条框框十分严格的社会里，上世的经历会直接影响到后人的道路，所以看看曹雪芹上世的遗产，便多少能了解到承受了这份遗产的曹雪芹的大致思想状况，以及这种人会去写一本什么样的书。

一 最高主子的世袭家奴

户籍制度在我国由来既久，主要是对地点而言。例如我们的户口本上俱有籍贯一项，籍贯即祖居或出生地的合称。籍，祖先户籍；贯，乡贯，如言某省某县某乡人。在当前，一般地说，籍贯不会对一个人的生活道路产生影响。如升学、入党、招工、提干、任免等事宜，有关部门很少把祖籍及出生地等作为一个条件。除非为照顾某些老少边穷地区，高考时适当降低该地的录取分数线等。但这都是个例。而在清代就大不相同了，由于入关前兵民合一编旗的传统，清人不重籍贯，而重属于八旗组织的哪一部分，此谓旗籍。清人见面打招呼，不问对方是哪里人，而问随哪个旗，在谁的佐领下。今天的人不会把籍贯与待遇挂钩。而在清代，旗籍是个实实在在的事，上三旗、下五旗、正身旗人、包衣旗人、满洲蒙古汉军分得清清楚楚，划入哪块就有哪块的待遇，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规定得明明白白。而且，旗籍这东西一般是不变的，“抬旗”或出旗者为数不多。也就是说，如无特殊情况，旗籍是一代一代往下传的。

曹雪芹承受的头一笔遗产便是内务府正白旗包衣籍。其

上世的这一旗籍是怎么来的呢？

满洲共八旗。早期正白旗的第一代旗主先是努尔哈赤自己兼领，后归多铎率领。崇德四年（1639）多铎获罪，此后多尔袞逐步掌管了此旗。曹雪芹的始祖，名叫曹世选（后又作“锡远”），居住东北铁岭到辽阳一带。他原是大明军队的沈阳指挥中卫，一个中级军官。天启元年（1621）努尔哈赤自统大兵，水陆俱进，进攻沈阳。明总兵贺世贤身中十四矢战死，总兵尤世功亦战死。数日后，努尔哈赤又挥师辽阳。辽阳临难前，明辽东经略应泰焚楼自尽，有十余将士随其殉节。时在辽阳的明巡御史张詮说：应泰不才，泰死不朽！他留了下来，至被俘后，在后金以高爵相许之时自缢。身为明军官的曹锡远、曹振彦最迟于辽阳城破后被俘。在一批以社稷江山为重的忠臣义士纷纷死去后，反过手来的曹振彦又以其对明及明遗臣的军功点燃了家族兴旺之火。据考，他先被编入汉军旗，在佟养牲的红夷大炮部队作军事教官，天聪八年（1634）之前转到努尔哈赤十四子和硕睿忠亲王多尔袞麾下，入正白旗包衣籍，至天聪八年升为军前牛录章京（即佐领），后“从龙入关”。顺治五年（1648），山陕的明朝遗臣宿降起兵反清，原明大同总兵姜瓖本已降清，此时又在大同起兵响应。曹振彦随摄政王多尔袞“征山右有功”。姜瓖被杀后，清军入大同屠城，又因大同曾经久攻不下，屠城之余平城墙五尺以泄愤。曹振彦不久在同一个大同任知府，曹家发达之路从此趟开了。

顺治七年，多尔袞病死，顺治亲政，未给正白旗另派旗主，而是将其据为已有。于是正白旗脱颖而出，与两黄旗并列，成为上三旗之一。至此，上三旗的包衣官兵正式成为内

务府上三旗的部队。在满文中，内务府的原意为家内奴仆组成的牛录。由于多尔袞死，曹雪芹的上世改换了门庭，由正白旗主的家奴“升格”为皇帝的家奴。所谓内务府上三旗就是皇帝家内的，由镶黄旗、正黄旗、正白旗奴仆组织的牛录（佐领）、浑托和（管领）组织。其中的家奴近臣都是满洲旗籍。下五旗的包衣由“盛京带来，自内务府分出，已经编入档册者，均准其与旗人一体考试选官”。清朝一代，由包衣身份中举，当上内阁大学士的人就非常之多，英廉就是第一个。就是一般的开户家奴，也是“身隶旗籍”。

上三旗是皇帝的亲军，内务府上三旗则是皇帝更加亲近的扈从亲军。上三旗的包衣，虽然出身于战俘、罪犯、投充和归顺者，等级较八旗旗下人低，但是由于当时满洲女真人保留了残余的原始氏族制和军事民主制，所以在长期的战争中，旗主和随从家奴反而容易结下特殊复杂的关系。家奴和主子不但有主奴关系，而且还有保护和被保护的关系。家奴要成为对旗主绝对效忠的侍从，旗主则是家奴天经地义的家长。努尔哈赤时期，主人和家奴还同处一室：“窝舍之别，覆以女瓦，柱皆插地，门必向南，四壁筑东、西、南面，皆辟大窗户。四壁下皆设长炕，绝有遮隔，主仆男女混处其中。”皇太极时代，“有人必八家分养之，地土必八家分据之，即一人尺土，贝勒不容于皇上，皇上亦不容[于]贝勒，事事制肘，虽有一汗之虚名，无异于整黄旗一贝勒也”。这些典籍典型地说明了父系氏族的遗风和军事民主的传统。部分年轻健壮的包衣由于随主子、旗主、大汗、皇帝驰骋左右，舍身效命，甘冒锋矢，所以成为主子最宠幸的家奴近臣。

据乾隆初年所辑《八旗满洲氏族通谱》：“曹锡远（世